

泰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泰城复字〔2021〕13号

签发人：吕桂平

关于泰安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 第313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刘爱国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在泰安城区投放共享单车的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制度建设，规范共享单车管理

制定印发了《共享单车运营管理意见（试行）》，明确了共享单车的投放管理、运营企业具备的资质和经营条件、基本经营管理制度、车辆及设施设备管理等内容，确保共享单车管理规范。

二、坚持问题导向，全力推动工作落实

与美团、小遛、青桔共享单车运营商多次召开工作推进会，重点加强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加强源头治理，进一步完

善工作措施，增派人手，特别是加强节假日和周末管理，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每日早8点前完成对大专院校、景点、商业区、重点路段等区域乱停乱放、违规共享单车的清理工作。**二是**将超出准入数量的车辆及时进行回收。

三、强化服务，营造良好的市容环境

一是加强违规共享单车自行处置工作，在日常巡查时，发现违规停放的共享单车，能简易处置的第一时间进行处置。截至目前，一线巡查人员共处置违规停放共享单车16万余件。**二是**充分发挥视频监管“电子眼”作用，利用高清监控设备对道路上违规停放的共享单车进行实时监控，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联系片区信息员及共享单车运营商处置。通过视频监控系统，共发现8千余处约计7万余辆。**三是**发挥局属单位联勤联动作用，组织指挥调度中心、行政执法支队、园林绿化处等单位，对喵走、青桔共享单车开展清理行动，共清理违规停放共享单车2500余辆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充分发挥联勤联动机制作用，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秩序长效管理，营造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。



联系单位：泰安市城市管理指挥调度中心

联系电话：8221925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